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

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变更公示

以下三宗国有土地经有关部门聘请测绘技术公司重新测绘，形成了最新测绘红线图，这三宗国有土地实际面积和范围与原国有土地使用证证载面积和范围相比均有所变化，现予以公示：

一、土地基本信息

土地坐落和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梅县苗圃场 A 地块：梅府国用（1999）字第 9900507 号、梅县苗圃场 B 地块：梅府国用（1999）字第 9900506 号、梅县苗圃场 C 地块：梅府国用（1999）字第 9900505 号。

二、原登记面积及变更后面积

1. 原土地面积：梅县苗圃场 A 地块：37330 平方米；梅县苗圃场 B 地块：116000 平方米；梅县苗圃场 C 地块：52138 平方米

2. 变更后土地面积：梅县苗圃场 A 地块：34946 平方米；梅县苗圃场 B 地块：108873 平方米；梅县苗圃场 C 地块：49695 平方米。

三、面积变更原因

这三宗国有土地在 1999 年办理国有土地使用证时因技

术有限，使用的是手绘红线，无法精准确认实际红线，现经有关部门聘请测绘技术公司重新测绘，这三宗国有土地实际面积和范围与原国有土地使用证证载面积和范围相比均有所变化。

四、公示期限

本次公示期限为 15 个工作日，自 2025 年 3 月 31 日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

五、异议处理方式

在公示期内，如对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范围变更有异议，请持相关证明材料向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提出书面异议。逾期未提出异议视为无异议。

受理单位地址：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 41 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 吴女士 联系电话：0753-2589087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

2025年3月31日



单位: m, m²

陈玉彬、陈亮平、傅学佳	陈国胜	符亮	朱越	苗翠兰	金灿财
地址: 广州市佛山、					
房产证号: 佛地证字(1992)字第0560557号(A座); 面积1320.91平方米、	册用面积(1999)字第39600505号(地库); 面积116500.7平方米、	册用面积(1999)字第39600506号(地库); 面积12138.7平方米、	支杆柱内吊钩分别为1919.40平方米、1058.37平方米、	496.95平方米、	